

证券代码：002636

证券简称：金安国纪

公告编号：2025-083

## 金安国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股东会届次：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4、会议时间：
  - (1)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01 月 15 日 15:30。
  -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1 月 15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1 月 15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01 月 12 日。
- 7、出席对象：
  - (1) 截至 2026 年 01 月 12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2)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律师等相关人员。
- 8、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上海市松江工业区宝胜路 33 号）。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 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0）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5	发行数量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6	募集资金规模及用途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7	限售期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8	股票上市地点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9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10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限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相关主体切实履行填补回报措施承诺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 2025 年 11 月 19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2、以上议案逐项表决，公司将对中小股东（即除上市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公司将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3、上述议案均为特别决议事项，议案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以现场、信函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

2、登记时间：2026 年 01 月 13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3:30-16:00。

3、登记地点：上海市松江工业区宝胜路 33 号，金安国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传真：（021）67742902，信函请注明“股东会”字样。

4、登记及出席要求：

(1)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件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进行登记。

(2)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代理人身份证件进行登记。

5、其他事项

(1) 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发杰

电话：（021）57747220

传真：（021）67742902

联系地址：上海市松江工业区宝胜路 33 号

电子邮箱：[gdmir@goldenmax.cn](mailto:gdmir@goldenmax.cn)

(2) 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3) 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到突发重大事件影响，则本次股东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4)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金安国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一：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636”，投票简称为“金安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 年 01 月 15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 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01 月 15 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往来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 金安国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_\_\_\_\_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金安国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01 月 15 日召开的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 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b>非累积投票议案</b>					
1.00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0）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2.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			
2.05	发行数量	√			
2.06	募集资金规模及用途	√			
2.07	限售期	√			
2.08	股票上市地点	√			
2.09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			
2.10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限	√			
3.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相关主体切实履行填补回报措施承诺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8.00	关于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9.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注：1、本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为有效，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2、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其中一个方框中打“√”为准。如果委托人对上述议案的表决未作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自行决定对该议案投票表决。

委托人签名（或单位法人签名）：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单位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额：

委托日期：